

##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1月7日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2年11月7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2年12月4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司股票将延期至2013年1月7日复牌。

公司争取在 2013年1月7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3年1月7日开市起恢复交易。

根据相关规定，若公司在延期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或公司申请延期复牌后仍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及时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公司股票复牌，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原因，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特此公告。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2月18日